

一个月发送乘客近1.6万人次,实现城际、城乡出行便捷化

最低9.9元,便民快巴出圈



一个月内,发送乘客近1.6万人次,5辆新能源大巴每天发送20个班次,近2小时的车程覆盖烟台中心区至莱阳多处核心站点,乘客不必再专程跑到车站,中途站点“随上随下”,既省心,更省时……最高14.9元、最低9.9元的票价,无疑是烟台至莱阳双向便民快巴路线的最大亮点,出行费用降至从前的近一半,实实在在地为乘客省了钱。低廉的票价背后,藏着怎样的商业账本和商业逻辑?便民票价能否在更多线路上推广?快巴上的那些人和事,或许能给出最接地气的回答。

连坐7天便民快巴既看风景又“尝鲜”

9月3日,恰逢烟台至莱阳双向便民快巴路线开通“满月”。清晨5点半,在莱阳汽车站候车大厅内,不少乘客拎着布袋,拉着小车,三三两两地坐着,边聊天边等着发车。70岁的姜女士坐在长椅上,手机屏幕亮着,上面是一张电子车票二维码。

“俺闺女说了,这条线路刚开通,票便宜,车也好。”面对记者,姜女士打开了话匣子,她去烟台看病,坐俩小时就能到达市中心。5点50分,伴随着检票口闸机亮灯,乘客们自觉排起长队,陆续检票上车。“您别急,慢慢来,我扶您上去。”年底就要退休的交运集团莱阳公司司机战高谦一边搀扶着姜女士,一边接过她手里沉甸甸的布袋,弯腰帮她调好座椅靠背,顺手把布袋放到她头顶的行李架上,然后转身帮她扫码核验电子票。“这车真好,又干净又亮堂,司机也热心,我出发了,你安心忙你的吧。”发给女儿的微信语音,姜女士的声音里满是笑意。

“已经好多年没在车上遇到这么多年轻人了!”战高谦告诉记者,自便民快巴投运以来,车上乘客的年龄层、出行方向和目的地,每天都让他“刷新认知”。“以前坐这趟车的,要么是去市里看病的,要么是去帮子女照顾孩子的,现在有一家三口拿着小桶、铲子去赶海的,还有人专门到市里的盒马鲜生采购,最特别的一位乘客连续坐了7天这趟车,啥也不图,就为看看沿线风景,顺便体验一下新车。”

“莱阳到烟台只要14.9元”“新车就是舒服”“以后回家就坐它了”……一条条短

视频和朋友圈动态,成为便民快巴口口相传的“自来粉”,而低廉的票价更是亲民。“以前开车去烟台,一趟油费就得小一百元,现在坐快巴,省心又省钱。”在莱阳工作的王倩已是常客。除她之外,将便民快巴列入出行清单的乘客不在少数。

大巴开到家门口省钱又不费时间

2013年以来,在高铁网络加密、私家车普及、网约车冲击等多元化竞争格局下,传统道路客运企业持续面临着客源流失、线路萎缩、运力过剩等严峻挑战。而曾经人流如织的烟台至莱阳线路,这一趋势尤为显著。

“2014年青荣城际铁路开通,途经各区市的高铁站中,莱阳站位于市中心,交通四通八达,乘客更愿意选择坐高铁往返中心区和莱阳市。”烟台交运集团运营发展部负责人马金海告诉记者。在更快捷的高铁面前,近10年来,烟台至莱阳班线的“掉量”一直持续到今年8月。在各个区市区班线中,莱阳车次和乘客常年垫底,最少时只有4辆车运营,最长运行间隔达到2小时,出行选择少、乘坐体验差不说,经营也长期处于勉强保本的状态。

但如今,便民快巴非但不“冷”,反而实实在在地“火”了。开通一个月,发送乘客较去年同期猛增333%,周末发送量同比增长超过400%—450%;平均实载率达到61.57%,早晚高峰和节假日时段上座率时常突破100%。“上个星期天下午,莱阳汽车站几乎都是满发车,中途站点上车的乘客有时必须等下一班,感觉回到了20多年前的暑运场景。”马金海说。

从无人问津的冷门线路,到一炮走红的“爆款”,烟台至莱阳便民快巴“破圈”不是偶然,而是精准切中了城际、城乡出行碎片化、多元化、便捷化的深层需求。多年来,传统客运模式受制于“固定车站、固定线路、固定班次”,只能“站对站”,无法“点对点”。如今,高频发车覆盖早中晚重点时段,沿途多个站点让乘客就近上下车,有效满足了通勤、商务、探亲、就医、上学等多元出行需求。无论是早起赶路的上班族,还是拎着特产去烟台看望子女的老人,都能在这条线路上找到属于自己的“座位”。回家的“最后一公里”,不再是畏途,而是通途。

在追求出行速度和效率的当下,便民快巴为啥杀了个回马枪?“不少人习惯只比较交通工具的在途时长,高铁40多分钟,大巴2小时,但一次完整出行,从来不只是‘车上那一段’。”马金海分析说。从家门口出发,到车站、安检、候车、乘车,再到抵达后换乘去最终目的地,这是一个完整的链条。把两端接驳的时间算进去,高铁和大巴的差距远没有想象中那么大。选择便民快巴的乘客里,既有老人、学生,也有带着电脑在车上办公的年轻人。对他们而言,综合耗时差距并不大,却能省下十几元路费。

节省成本近七成“快巴”实现多方共赢

大巴回归,让出行多了一种选择。快有快的效率,慢有慢的从容,每一种出行需求都能被妥帖地安放——据中国道路运输协会6月份公开数据,全国已有27个省份、300余家客运企业在超过600条客

运班线上打造“便民快巴”特色服务,把大巴开到乘客家门口,正成为业内共识。

便民快巴火了,但问题似乎也随之而来,低廉的票价能挺多久?更多的路线上能不能普及?对此,市民可以吃一颗定心丸。

“我们之所以敢喊14.9元的票价,而且还在加车加班次,底气就是新能源车车辆的成本优势。”马金海告诉记者,“我们把省下来的钱实实在在地让利给乘客,让老百姓花更少的钱,坐上更安全、更舒适的车,把便民快巴真正开进群众心坎里。”

更足的底气,在于便民快巴和市民日常生活场景的高度契合。以往,大巴在乘客眼里只是交通工具,但如今,便民快巴已经逐渐转型为“连接多元生活场景的服务平台”,多点串联、灵活设站的优势,在医院、校园、景区、园区等高频出行场景间搭起了通路。而对于客运企业而言,依托便民快巴的高频次、多车次,车联网体系也在不断完善升级,车辆位置、能耗与运营数据链路全面打通,调度中心可以实时掌握每一辆车的运营状态、电池余量等信息,动态调整发车与充电方案,像管理城市公交一样管理城际线路,精准匹配潮汐客流。

暑运旺季,便民快巴打了场漂亮仗,但对于便民快巴的后继运营而言,只是万里长征的第一步。”马金海说。针对前期便民快巴运行大数据,乘客、司机及站点反馈,烟台交运集团将持续加强客流动态监测,科学优化发车时刻与运力配置,在具备推广便民快巴的线路上积极尝试,做到高峰不拥挤、平峰不空驶,让更多群众享受到便捷、舒适、绿色的出行服务,真正把民生温度延伸到每一段旅途。

YMG全媒体记者 杨健
通讯员 马杏林 摄影报道

莱州市政府主要负责人4日接听热线

有问题可拨打12345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盖鹏)9月4日上午10:00—11:00,莱州市委副书记、市长李明涛将接听12345热线电话,市民有相关问题可拨打热线电话进行咨询。

本次接话活动受理范围为莱州市辖区内且属于烟台市城市运行中心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受理范畴的企业和群众

的咨询、求助、投诉、举报和意见、建议等非紧急诉求;不予受理须通过诉讼、仲裁、纪检监察、行政复议、政府信息公开等程序解决的事项和已进入信访渠道的事项,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规定的事项,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和违背社会公序良俗的事项。

芝罘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环卫中心开展整治行动

严查箱外乱倒垃圾陋习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杨春娜 通讯员 马晓凤)近日,芝罘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环卫中心针对垃圾箱外随意倾倒垃圾的不文明行为开展整治行动,通过蹲守取证、上门约谈、普法宣教、依现处罚的闭环举措,有效遏制了“箱半空、外堆垃圾”的乱象。

幸福福河路沿街商铺密集、餐饮饭店集中,日常生活垃圾产生量大。为保障区域垃圾及时收运处置,环卫部门在该路段合理布设了多组垃圾箱,收纳容量充足、投放点位清晰,完全能够满足周边商户、居民常态化垃圾投放需求。但有部分商户贪图便利、心存侥幸,不愿规范入箱投放垃圾。

8月18日晚上,中环洁建设工作人员在福河路乱倒行为频发点位定点蹲守、全程取证。工作人员全程视频取证,清晰地捕捉到两个商户违规向箱外倾倒垃圾全过程。

8月19日上午,环卫中心执

法队员开展上门约谈和普法工作。在现场约谈中,执法队员结合实拍视频证据,向涉事商户负责人逐一指出其违规行为,向其细致宣讲《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明确告知所有单位及个人均需按照规定地点、时限,将生活垃圾规范投放在指定收集容器及场所,随意倾倒生活垃圾属于违法违规行为。面对清晰完整的视频证据,商户负责人当场承认自身错误。经过执法队员的耐心宣讲和严肃教育,涉事商户承诺今后一定严格遵守管理规定,自觉将垃圾倒入垃圾箱内,积极维护沿街市容环境。

当日下午,涉事商户负责人主动前往环卫中心,依法接受相关处罚,并现场作出规范投放承诺。

下一步,芝罘区环卫中心将持续教育引导与从严整治相结合,常态化开展环境卫生普法宣传,严厉打击随意倾倒垃圾等违规行为,持续巩固整治成效。

市环卫中心开展“政府开放月”活动

这个暑期,垃圾分类新风劲吹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杨春娜 通讯员 张萌 摄影报道)为持续深化2026年“政府开放月”活动,扎实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全民普及工作,8月份,烟台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依托垃圾分类科普基地,常态化开展暑期开放科普活动,分批迎接研学机构、中小学、机关单位等7批次团体共计315人参观研学,通过沉浸式科普、互动式体验、差异化宣讲的方式,让垃圾分类知识深入人心。

按照全市“公开惠民生 开门听民意”政府开放月系列活动统一部署,本次科普基地参观活动以“垃圾分类我先行 我是时尚小达人”为主题,持续面向社会开放。立足于不同群体的认知特点与学习需求,市环卫中心精准优化宣讲模式,针对不同受众定制差异化科普内容,把垃圾分类政策知识转化为通俗易懂、易学易记的实操内容,全方位提升科普宣讲的针对性与实效性。

活动期间,讲解员围绕垃圾分类核心知识开展科普宣讲,结合典型生活案例,细致讲解生活垃圾不当处置带来的环境危害、日常分类常见误区,清晰阐释可回收物、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其他垃圾四大类的精准区分标准,全面介绍垃圾收集、运输、末端无害化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的全流程工作体系。依托基地图文展板、实物模型、科普影像等多元载体,让参观者直观见证了生活垃圾“变废为宝”的全过程。

理论科普结束后,现场设置了丰富的互动体验环节,充分调动全员参与积极性,巩固学习成效。通过智能科普机器人答疑解惑、四色垃圾桶卡片模拟投放等趣味互动形式,让大家在沉浸式体验中熟练掌握分类标准,真正实现学以致用。

本次系列科普开放活动,是烟台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深化政务公开、畅通民声渠道、服务民生发展的重要举措,通过敞开阵地大门、主动公开工作,让社会各界全方位、近距离了解垃圾分类工作全貌。

芝罘区惠民殡葬减免服务在牟平区殡仪馆实现一站式办结

不用跑腿 跨区通办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刘晓阳 通讯员 柳文兵 杨晓琴)为深化殡葬领域改革,切实解决群众异地治丧报销流程繁琐、来回奔波的现实痛点,近日,芝罘区殡仪馆联合牟平区殡仪馆推出了惠民殡葬跨区域一站式报销便民举措,破除地域壁垒,让殡葬惠民举措不再受户籍地限制,把民生服务落到实处。

近日,两家殡仪馆正式签署了合作协议,建立起基本殡葬服务跨区域“一站式”报销减免工作机制。自9月1日起,针对芝罘区户籍群众,如在牟平区殡仪馆办理治丧业务,遗体接运、遗体冷藏、火化、惠民骨灰盒、骨灰寄存等基础殡葬相关费用,可在馆内

直接核算、当场减免,同时精简申报材料,简化审核流程,减少群众办事负担。如对跨区报销政策、办理流程有疑问,可拨打电话咨询:芝罘区殡仪馆0535-6012222;牟平区殡仪馆0535-4722038(业务大厅)、8944444(车队)。

下一步,芝罘区民政局将持续推动殡葬惠民服务提质升级,不断优化跨区报销办理流程,健全完善政策保障机制,加大政策宣传普及力度,持续拓展便民服务范围及常态化精简办事环节、提升服务效能,着力构建全域通办、便捷高效、温情惠民、绿色文明的殡葬服务新格局,以精细化民生服务切实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擦亮民政惠民服务品牌。

装修押金已缴,封阳台还要再缴押金 业主质疑物业乱收费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何晓波)业主领新房钥匙时已经缴纳过3000元装修押金,封阳台时又被要求再缴纳4000元押金。近日,莱山区大栖地小区业主解女士向“烟台民意通”热线6601234反映,小区物业公司除了向业主收取装修押金外还收取一笔押金,希望有关部门出面整治这一乱收费现象。

解女士说,她是莱山区原解家村村民,搬迁到安置地大栖地小区,前不久领取新房钥匙的时候,已经按物业要求缴纳了3000元的装修押金。此后,她准备对家里的阳台进行封包施工,物业又通知她另行缴纳4000元押金。如果不缴纳这笔押金,物业不允许解女士拉门窗进场施工,并强调小区内其他居民都缴纳了这笔押金。

“两笔钱都是押金,但物业到底按什么标准收、什么时候退、不退怎么办、没有一个人跟我讲清楚。”解女士说,她曾多次主动找物业沟通,询问收费依据和押金归属,工作人员均以各种原因推诿,拒绝正面回应。

9月2日下午,记者联系解女士的住房所在5号楼物业管家,这位管家听说是“烟台民意通”栏目记者进行采访后,表示“不接受采访”并直接挂断电话。随后,记者致电莱山区初家街道办事处相关科室,工作人员表示已经知晓这一情况,正在进一步调查处理。

瀛洲街变成收费停车场,市民质疑此举违规——

城市道路岂能成为“自留地”?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摄影报道)近日,有市民致电“烟台民意通”热线6601234反映,芝罘区瀛洲街上安装了停车杆,城市道路被圈成了收费停车场。市民质疑此举违反了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的《烟台市停车管理条例》,希望有关部门尽快整改,还城市道路于市民,维护好城市形象。

1日,记者来到芝罘区瀛洲街现场看到,在瀛洲街东首安装了一根停车杆,停车杆旁竖立着一块红色牌子,牌子上写着“P停车场”字样以及收费标准。记者注意到,该牌子与正规停车场收费公示牌相比有多项不符,没有公示统一编号、定价形式(政府指导价或者市场调节价),也没有公示“经营单位”和“泊车数量”,更没有公示“监督举报电话”。

“8月中旬,瀛洲街东出口突然被安装了停车杆,把瀛洲街圈成了停车场。8月下旬这里开始落杆收费了。公然把城市道路圈成收费停车场,引起周围很多居民不满。”市民王先生告诉记者,“瀛洲街是烟台市中心城区一条著名的‘历史老街’,承载着老烟台人的记忆,寄托着老烟台人的情结。最近几年,瀛洲街的历史渊源得到越来越多人关注,瀛洲街东首路牌处成了很多外地游客的打卡地,游客们



纷纷在此路牌下拍照留念。这样一条著名的‘历史名街’,怎么就被圈占为收费停车场,成了少数人的‘自留地’?这让大家感到十分不解。这个‘山寨’停车场没有正规公示牌,没有公示统一编号、定价形式、经营单位和监督电话,侵占公共区域,损害公共利益,希望有关部门尽快整改,还城市道路于市民,维护好城市形象。”

记者了解到,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的《烟台市停车管理条例》第三十

一条第二项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道路或者其他公共区域从事停车收费活动;第十四条规定,违反本条例第三十一条第二项规定,擅自占用道路或者其他公共区域从事停车收费活动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城市管理、市场监督管理等部门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处罚。

2日,记者向芝罘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反映市民诉求,工作人员表示将通知相关部门处理。